

关于财通资管双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低管理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降低投资者的理财成本，经与财通资管双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0月17日起，调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并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1、自2024年10月17日起，本基金的管理费率由0.55%调低至0.40%。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据此相应进行必要修订。

2、根据实际情况更新了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中基金管理人的注册资本、联系电话信息。

3、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除上述要素外，其余要素不作变更。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ctzg.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ctzg.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116-78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7日